

证券代码：838720

证券简称：新光台

主办券商：新时代证券

深圳市新光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4月14日，以电话、邮件或传真通知。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4月25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翁小勇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翁小勇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新光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6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6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董事长翁小勇先生对 2016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和治理情况作了具体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总经理翁小勇先生对 2016 年度运营情况作了具体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21,794,082.70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考虑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现金流和公积金等实际情况，为了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2016 年度公司利润不分配、不转增。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新光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7-011）、《深圳市新光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12）。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请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同意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数0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它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核意见的议案》

1、议案内容：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深圳市新光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编号为：CAC证专字[2017]0191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数0票。

3、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翁小勇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新光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2017-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数0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定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追认 2016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公司 2016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进行追认。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翁小勇回避表决。

4、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新光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光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7 日